

由魏晉至五代字書、音義書中反切研究聲類諸文之檢討

方怡哲*

摘要

「反切」是我國古代最流行的注音法，它們大量保存在古代的字書、韻書以及音義書等文獻資料之中。自清代陳澧發明「反切系聯法」以研究切韻音系，後人亦相率以此法研究魏晉至五代字書、音義書中的反切資料，補充了不少上古音系與切韻音系之外的空缺部份。如果那些成果都屬可信，自然可據以建構漢語語音（或方音）演變史；反之，則我們援引前人研究成果時仍需謹慎判斷，以免受到誤導。因此本文收集一些近人研究成果中屬於聲母部份的材料，觀察他們的研究方法與成果，並檢討其得失，以作為未來研究方法的參考。

一、前言

「反切」自東漢發明、六朝興盛後，就成為我國古代最流行的注音法，它們大量保存在古代的字書、韻書以及音義書等文獻資料之中。然而這些累積豐富的資料由於大多未經整理、不成系統，所以歷來並沒有受到音韻學者的注目。一直到清末陳澧發明了「反切系聯法」，反切的價值才受到重視。陳澧在《切韻考·序錄》中說：

切語之法，以二字為一字之音，上字與所切之字雙聲，下字與所切之字疊韻。上字定其清濁，下字定其平上去入。……今考切語之法，皆由此而明之。

藉由反切拼音上字管聲母、下字管韻母的特性（此就陳澧的理解而言），陳澧創製一套具體的方法，運用反切上字、下字的系聯來考訂《切韻》的聲類與韻類（實際上運用的材料是《廣韻》）。自從系聯法一出，研究音韻的學者遂奉為準繩，以為研究的重要法門，並且研究範圍也逐漸由《切韻》系韻書擴及非《切韻》系韻書；晚近更有不少學者，企圖藉由整理魏晉以迄五代各種字書、音義書中保存的反切，來描繪當時的語音情況，^①而且已獲致不少的成果。如果我們能將那些研究成果連貫起來，或許對魏晉以來漢語語音的演變能夠有比較清楚且立體化的認識。但是實現此一理想的先決條件，必須要

*東海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班研究生、崑山技術學院講師。

①周祖謨說：「古今音韻不同，欲知古音，當考古之韻文與韻書。韻書之興，始於魏晉，下至南北朝，代有述作，如呂靜之《韻集》……皆是。但諸家之書今已亡佚無存，欲考六朝語音，除韻文外，所可資據者，惟字書與音義書耳。」（〈萬象名義中之原本玉篇音系〉，見《問學集》頁275）

那些研究成果都是正確可信的，否則據未可盡信的資料來建構漢語語音演變史，可能會受到誤導而迷入歧途。因此本文擬羅列學者們的研究專文，檢討其研究方法與成果，並觀察其可信度，以作為未來研究方法的參考。本文所研究的範圍僅限於聲母部份，雖然未能將所有相關資料收集完全，但由於本文重點並非全面擬構漢語聲類演變之作，所以也就暫時不强求完備了。

二、材料與通行研究法

魏晉至五代的反切材料保存在當時的字書、韻書與音義書中，茲將本文所涉及的資料略依其作者時代先後排列如下：

<一>魏晉南北朝時期

- 王 肅 (195-256) : 反切資料見於《經典釋文》
- 韋 昭 (204-273) : 反切資料見於《經典釋文》等
- 孫 炎 (220-265?) : 反切資料見於《經典釋文》
- 呂 忱 (260?-310) : 《字林》，書已逸，清人有輯逸本
- 郭 璞 (276-324) : 《方言注》、《爾雅注》
- 徐 邈 (344-397) : 反切資料見於《經典釋文》
- 顧野王 (519-581) : 《玉篇》^②

<二>隋唐五代

- 陸德明：《經典釋文》（成書參考年代：公元583年）
- 陸法言：《切韻》（成書參考年代：公元601年）
- 曹 憲：《博雅音》（成書參考年代：公元610年）
- 顏師古：《漢書注》（成書參考年代：公元641年）
- 玄 應：《一切經音義》（成書參考年代：公元650年）
- 何 超：《晉書音義》（成書參考年代：公元745年）
- 張 參：《五經文字》（成書參考年代：公元776年）
- 慧 琳：《一切經音義》（成書參考年代：公元810年）
- 朱 翱：反切資料見於徐鍇《說文繫傳》（成書參考年代：公元955年）

面對鬆散的反切資料，學者們整理反切以研究聲類的方法，比較通行的大約有：

(1) 系聯反切上字：此即模仿陳澧《切韻考》中之「系聯法」。在沒有韻圖的早期時代，如果能就一書或一家之整體反切，用系聯法整理出反切上字的類別以判斷其聲類系統，是學者們認為比較理想的方法；但這種方法通常只適用於反切數量較多的情況下。系聯之後，有的學者會再補充運用「統計法」求取其例內與例外的百分比，並由比

^②顧野王《玉篇》原本在宋代已亡佚，但日本還保留一部份傳寫本，周祖謨曾就日本空海的《篆隸萬象名義》中所保留的原本《玉篇》資料撰就〈萬象名義中之原本玉篇音系〉一文。

率的高低來判斷、決定聲母類別的分合。

(2) 比較法：如果一書或一家的反切資料太少，不足以用系聯法整理出整體可靠的音韻系統，學者們通常就使用比較法，即拿研究對象的反切逐個和與它同時代或前後時期的其他反切加以比較，以考求該反切系統的音系或其音韻系統的主要特點。通常比較的對象即是《切韻》（殘卷或王仁昫刊謬補缺本等）以及《廣韻》；有時又或者是用前人研究上古音的一些條例如「古無輕唇音」、「古無舌上音」、「照二古讀齒頭音」、「照三古讀舌頭音」、「古音娘日歸泥」、「喻三古歸匣」、「喻四古歸定」等來比較前後演變情況。

以上是最常見的兩種方法，而學者在研究時，往往會兩者兼用。③此外也有針對個別音義書的特殊性質而在其研究中使用補充方法的，例如蔣希文〈徐邈反切聲類〉自述整理徐邈反切的方法：

陳澧的系聯法是整理反切的一種重要方法。但系聯法不是一種自足的、完備的方法。即在《廣韻》，尚不能克服「實同類偶而不能系聯的困難」。用系聯法整理徐邈的反切遇到困難更大。因為徐邈給群經注音，初無一固定體例，一盤散沙，駁雜零亂。因此，整理徐邈反切還需要補充另外的方法。本文特擬定以下四個條例：

一、反切上字凡同用、互用、遞用的為一類。

二、反切上字未著切語則據其直音之切語系聯。例如：彭(音旁)、旁(扶葬)，旁、扶聲必同類。④

三、反切上字無切語與直音可稽者則據其所切字中同音異切之上字系聯。例如：「房」無直音與反語，但「辟(房亦)，(扶亦)」，有二切，則房、扶聲必同類。

四、比證廣韻。凡直音或切語有些孤例無法歸屬的則看該例被切字和反切上字(被音的字和注音的字)屬於《廣韻》哪一聲類，然後按其已系聯起來的聲類來確定這些孤例的歸屬。(筆者按：原文例多，不具錄)

以上四條：一·是陳澧系聯的正例。二三兩條參考了羅常培先生的《經典釋文》和原本《玉篇》反切中的匣于兩紐一文系聯《釋文》聲類的方法。⑤四·是形式邏輯的簡單枚舉歸納法。

在魏晉時期的反切資料中，徐邈的反切是保留下來比較多的(該文收集2225條，去

③如周祖謨研究《萬象名義》中《玉篇》的音系即兼用此二法，他說：「《名義》收字一萬六千餘，欲探求其聲韻系統，惟有依據反切係聯。……即取反切上下字之同用、互用、遞用者絲牽而繩引之，以判其類別，復旁與《切韻》一系韻書參證，則全書反切之聲韻系統以明。」(同上註，頁276)

④按：比照羅常培〈《經典釋文》和原本《玉篇》反切中的匣于兩紐〉(86頁)之舉例(蔣氏此文依羅氏之體例，下文有說明)，蔣文此處當改作「彭(音旁)旁(扶葬)，彭、扶聲必同類。」

⑤見羅常培：〈《經典釋文》和原本《玉篇》反切中的匣于兩紐〉，頁86。

其重複及錯誤等因素，實際音例1207條），蔣氏於是想要藉現存反切作整體的系聯，但是徐邈的反切並非為韻書而設，因此並沒有系統體例可言，且實際上數量亦不太充足，只靠系聯法一定有不足之處，所以有二至四條的補充方法。但是這些補充方法也必須審慎的運用，否則仍可能產生錯誤的歸類，例如該文仿效羅常培所訂的第三條補充方法即需考慮音義書籍中訓詁標音的特殊性質（如以音別義、方音因素、保存古切因素等），羅常培即云：「前兩條算是『直證』（按即蔣文之一、二條），後一條算是『佐證』（按即蔣文之第三條）。不得已而用佐證時，我很謹慎的看那些不同的反切在《廣韻》裏是否同音，同時還顧到訓詁一方面有無出入；否則寧可存疑，不敢強聯。」^⑥然而由上引徐氏所云：「則聲必同類」（第三條）一語觀之，處理態度顯然不如羅氏來得嚴謹！至於其補充方法之第四條，又必須考慮到由徐邈到《廣韻》時代的音變及方音等因素，否則並非嚴密可靠的方法；作者自己雖然也說：「但在使用時還需要考慮到在訓詁方面以及和漢語發展的一般情況有無矛盾來定。」但如果這所謂的「一般情況」本身即有問題，則兩相比證也自然有可能導致錯誤的結論！

三、《切韻》的聲母系統

在漢語音韻發展史上，「中古音」的代表，當首推「切韻繇」，但早期研究中古音系，所憑藉的材料通常只是北宋重修的《廣韻》。就其聲母類別而言，學者依據反切上字系聯的結果，又有51類、47類、41類、40類等不同，^⑦雖然名之為「切韻聲類」，實際上卻只是「廣韻聲類」。自從《切韻》殘卷（切一、切二、切三）及王仁昫《刊謬補缺切韻》（全王、王一、王二）等陸續發現後，我們有了更早期的材料以供研究，其研究成果也當能比藉研究《廣韻》來得更接近陸法言時代的「《切韻》音系」。近來學者研究早期反切資料，不論是使用系聯法或比較法，也大多採用《切韻》音系來作比較（少數仍使用《廣韻》音系），因此我們有必要先概觀學者對《切韻》聲母系統的研究成果，茲列舉數家如下：

（1）董同龢先生〈全本王仁昫（昫）刊謬補缺切韻的反切上字〉：董先生自云純依「系聯法」系聯「全本王仁昫刊謬補缺切韻」，得到37類聲母：^⑧幫、滂、並、明、端、透、定、泥、來、知、徹、澄、日、精、清、從、心、邪、莊、初、崇、生、俟、章、昌、船、書、禪、見、溪、群、疑、曉、匣、影、云（喻三）、以（喻四）。由於董先生此文並未對分類內容多加說明，其聲母系統與宋代通行的「守溫36字母」^⑨關係

^⑥同上註。

^⑦51類者如曾運乾〈切韻五聲五十一紐考〉、陸志韋〈古音說略〉；47類者如白滌洲〈廣韻聲紐韻類之統計〉；41類者如黃侃〈音略〉；40類者如陳澧〈切韻考〉。

^⑧其後董先生在《漢語音韻學》所訂「中古音系」的聲母系統即此37類。

^⑨宋代鄭樵《通志·藝文略》及王應麟《玉海》均有「守溫三十六字母圖」一卷（此36字母又是據唐末五代初「守溫30字母」而增定，敦煌出土守溫韻學殘卷，內有30字母，標題云：「南梁漢比丘守溫述」）；《切韻指掌圖》亦分字母為36行。

如何，可參下文對李榮《切韻音系》之介紹。

(2) 李榮《切韻音系》：所運用材料以全本王仁昫《刊謬補缺切韻》爲主，系聯反切上字後整理出的聲母共36個如下：

幫組	幫	滂	並	明				
端組	端	透	定	泥			來	
知組	知	徹	澄					
精組	精	清	從	心	邪			
莊組	莊	初	崇	生	俟			
章組	章	昌	船	書	常			
日組				日				
見組	見	溪	群	疑	曉	匣	影	喻

在李氏的聲母系統中：幫、滂、並、明四類分別包含了宋代通行的「守溫36字母」中的非、敷、奉、微。泥類包括「36字母」的孃。莊組、章組分別相當於「36字母」的照二、照三系（案：照系分照二系與照三系是陳澧以來學者普遍的看法），其中俟（禪二）只有「俟、釐」兩個小韻，通常歸入崇（床二），但切三、宋跋本都不跟崇類系聯，故李氏將之獨立成一類。匣包括36字母的喻三（或稱云類、于類），「喻」指36字母的喻四。李榮所訂聲母系統與董同龢先生的差別，^⑩僅在於董先生將匣母和喻三分立，李氏則併喻三於匣。

(3) 周法高師〈論切韻音〉：37類聲母，與李榮之不同在泥娘分立；無俟母；喻三與匣分立。

(4) 黃典誠《切韻綜合研究》：亦依據全本王仁昫《刊謬補缺切韻》，認爲《切韻》共有33個字母，「在《切韻》裏，非敷奉微還沒有從幫滂並明分化出來。而喻母只有從上古定母來的字，還沒有從匣母來的字。在二等，端組與知組，精組與莊組也還有少數交叉的地方。」其33聲母與李榮所訂差別在未從端組分化出知組3母。

比較上述四家，可知在《切韻》聲母系統分類的主要差異是：舌上知組是否與舌頭端組分立；泥母、娘母是否分立；匣母、喻三是否分立；有無俟母。

除了上述「切韻音系」之外，王力在《漢語語音史》一書中對漢語中古時期音韻演變之分期頗爲細微，茲略述於下，以供下文比較時參考。《漢語語音史》第三章「魏晉南北朝音系」，認爲此時聲母共有33個，與李榮考訂之切韻音系差別在少了知徹澄三母（但又云有些方言可能已分化出知徹澄三母）。第四章「隋—中唐音系」，認爲《切韻》並不代表一時一地之音，主張以和《切韻》時代接近的陸德明《經典釋文》、玄應《一切經音義》的反切爲根據，而依此所得到的隋到中唐的音系，其聲母有33個，與魏晉南北朝聲母系統相同，並認爲知徹澄自端組分化是在天寶年間。第五章「晚唐—五代音系」，主要是根據《說文繫傳》所用之朱翱反切，朱翱爲南唐人，其反切完全不依《切

^⑩此就類名（如匣、喻三、喻四等）而言，各家所擬音值不計，下同。

韻》，用的是當代音系。王力認為晚唐到五代聲母有36個，與上階段聲母不同處在：唇音分化出輕唇音，但非母與敷母在朱韜時代已合流；塞擦音缺濁母，從邪合流，床禪禪合流，自成系統；依守溫字母把喻三、喻四合併為喻母；匣母獨立。如此，與守溫36字母的差別是：非敷合為一母；從邪合為一母；床禪合為一母；照母分為庄照二母；穿母分為初穿二母；審母分為山審二母。

以下即就近人研究魏晉至五代反切資料的成果中，就一些聲母類別上有糾葛的地方（如幫組與非組、端組與知組等），略依研究對象之時代先後排列，羅列諸家說法，以見諸家異同，並就現有研究成果以初步觀察魏晉至五代漢語聲母演變大勢。

四、幫組與非組

(1) 陳亞川〈《方言》郭璞注的反切上字〉：「重唇聲母幫滂並明與輕唇聲母非敷奉微混切不分，合於『古無輕唇音』之說。這是顯而易見的普遍現象。」

按：依該文「《方言》注與《廣韻》反切上字比較表」統計，《方言》注屬幫組聲母的32字中用幫組字作反切上字者（含幫母用並母）20次，用非組字11次；屬非組聲母的9字中，用幫組字作反切上字者（含敷母用並母）3次，用非組字6次；總計幫組非組反切上字中兩組互用者14次，比率約34.1%。

(2) 蔣希文〈徐邈反切聲類〉：「中古唇音八類，在徐邈反切系統裏實有四類，輕重唇不分。」

(3) 周祖謨〈魏晉音與齊梁音〉：「唇音p、ph、b、m在魏晉宋時期還看不出有分化的跡象，……可是到梁代顧野王作《玉篇》時，唇音p、ph、b已分為兩類，一類是p、ph、b，另一類屬於輕唇音pf、pfh、bv，而鼻音m尚未分為兩類。」

周祖謨〈萬象名義中之原本玉篇音系〉：幫組在《萬象名義》反切上字共分7類，補與甫類、普與孚類、蒲與扶類雖各有互用之例，但為數不多，實當各分為二。補、普、蒲三類所用反切上字，皆為等韻家所說重唇音字，甫、孚、扶三類所用反切上字，皆為等韻家所說輕唇音字；秩然不紊。前三類既為重唇音，當讀為p、p'、b。後三類字皆為三等合口字，既與前三類分用，可證並非單純為辨類而然，當時此三類語音必已由重唇音分化而讀為唇齒音，但又未必即讀如現代之f，以其尚有與重唇三類互用之例，據此推測，當時可能讀為pf、pf'、bv一類之音。至於「莫」類，後日已分為明微兩母，但自《名義》反切觀之，實為一類，尚未分化。

(4) 王力〈經典釋文反切考〉：古無輕唇音，直到切韻時代還是這樣。今《廣韻》反切上字，幫系和非系混用（往往是以非系字切幫系字），在《經典釋文》中這種情況更為常見。《廣韻》以輕唇字切重唇字，只限於開口三等字；《經典釋文》不限於開口三等，連開口一二四等也都可以用輕唇字切重唇字，故《經典釋文》以輕唇字切重唇字的情況大大超過了《廣韻》。此外，《釋文》中也有一些以重唇切輕唇的例子，因此王力認為《釋文》輕重唇不分可以完全肯定。

(5-1) 黃典誠〈曹憲博雅音研究〉：與《切韻》一樣，輕重唇未分化。

(5-2) 丁鋒《博雅音音系研究》：自等第角度分別分析，在「三等唇音的輕重」方面，輕唇以重唇切的只有1例，足見輕唇音在《博雅音》裏已完全獨立。《博雅音》輕唇脫離重唇分立，比《切韻》（王三）、《廣韻》來的更為徹底，比較如下。

	非	敷	奉	微	合計
《博雅音》（連直音）	36	24/1	53	27	140/1（斜線區分輕唇自切/ 重唇切輕唇）
《切韻》	29	24/2	31/1	16/6	100/9
《廣韻》	30	27/2	31	19/5	107/7

三書重唇切輕唇依次為1次、9次、7次，比例分別為百分之0.7、9、6.5，《博雅音》最低。其次，輕唇字切重唇三等的共22次，依次為非切幫4次；敷切滂3次；奉切並8次；微切明7次。又，在「輕唇與一二四等重唇」方面，輕唇可切重唇。一二四等重唇自切與被輕唇混切的總對比數是

幫：非	滂：敷	並：奉	明：微
29：1	44：0	46：4	11：25

幫滂並混切少或不混，自成一組。微切明的次數超過明母自切的兩倍，可見《博雅音》微明尚未分化。鼻唇音輕重分立遲於塞唇音，《博雅音》透露的正是漢語語音史上的通則。《博雅音》唇音聲母共7個：幫、滂、並、明微、非、敷、奉。

(6-1) 馬重奇〈顏師古《漢書注》反切考〉：輕重唇混用，證明初唐時期輕重唇尚未分立。

(6-2) 任福祿〈顏師古漢書注舌音唇音反切聲類研究〉：顏氏唇音聲母共有七個：幫、滂、並、明（微）、非、敷、奉。非、敷、奉已經從重唇音幫滂並中分化出來，兩類並無混用現象；輕唇音微母還沒有獨立，明微還是一個聲母。更足以說明這個問題的是，《切韻》中以輕唇切重唇的反切，顏氏一律改成以重唇切重唇。又《切韻》以微母切明母的字，顏氏仍以微母切明母。《切韻》以明母切明母的反切，顏氏卻以微母切明母，說明顏氏反切中明微沒有分化，仍是一個聲母。這個事實又推翻了一般學者認為的輕唇音非敷奉和微母是同步從重唇音中分化出來的成見。

(7-1) 周法高師〈玄應反切考〉「聲類考」之「凡例」云：「二組切語，大體可分，小有混淆，則於一類之中分為二支。」該文於唇音亦分幫非、滂敷、並奉、明微四類，而每類下各分二支。

(7-2) 王力《漢語語音史》第四章：玄應《一切經音義》唇音尚未分化為重唇、輕唇。

(8) 邵榮芬〈《晉書音義》反切的語音系統〉：唇音輕化在漢語裏發生比較早，至少差不多和《音義》同時就存在著具有非、敷、奉、微四個輕唇聲母的方言。但《音義》的唇音好像沒有分化的跡象，輕重唇混切的例子比較多。和《廣韻》比較，《廣韻》幫組非組混切佔總數之百分之17.32；而《音義》佔百分之16.91。既然《廣韻》的輕

重唇不分是大家所公認的，那麼《音義》的輕重唇無別也就基本上不成問題了。

(9) 邵榮芬〈《五經文字》的直音和反切〉：《廣韻》輕重唇音的字往往互切，《五經文字》則不然，混切的很少。在唇音290個反切中，輕重唇互切可靠的只有兩個；而且以《五經文字》和《廣韻》、《經典釋文》作比較，後二者用輕唇切重唇的反切，在《五經文字》中全是輕唇切輕唇，《五經文字》改動的痕跡十分顯著。這些事實說明在《五經文字》的聲母系統裏，輕重唇音已經完全、徹底分化。

(10) 謝美齡《慧琳一切經音義聲類新考》：重唇、輕唇不互切，兩類分立。

(11) 王力《漢語語音史》：由《經典釋文》、玄應《一切經音義》中幫組與非組的混切，可知隋唐時代重唇、輕唇還未分化，即還未產生輕唇音。唇音分化為重唇、輕唇是從晚唐五代音系開始，敦煌殘卷守溫30字母中的「不芳並明」實際上是幫滂並明，那時還沒產生輕唇音。但在朱翱反切中，重唇與輕唇分用畫然。但非母與敷母大約先經過分立階段，分別自幫、滂分化，然後再合流，朱翱時代已經如此了。

(12) 張慧美《朱翱反切新考》：重唇輕唇分立，但輕唇音中非敷兩母混用之情形高達百分之28，故兩者不分。

謹按：研究上古音的學者有所謂「古無輕唇音」的條例，在早期的反切中幫組與非組有很多混切的情形，即此現象之反映。至於輕唇何時自重唇分化，周祖謨認為梁代顧野王時已有此現象（明、微除外），丁鋒、任福祿亦分別認為約與《切韻》同時或稍後的曹憲和顏師古反切，非敷奉已自重唇分化出，但明、微尚未分化。雖然明微的分化較晚，但王力認為唇音分化為重唇、輕唇是從晚唐五代音系才開始之說法亦嫌太晚，在此之前，《五經文字》、慧琳《音義》之幫、非兩組即已畫然分立，互不混用；但王氏所指出的唐末30字母輕重唇不分也是實際語音情況。因此，從顧野王到30字母時代，其間應該有方言分化早晚或有無分化之不齊現象，今閩南語無輕唇音即猶保留古音型態。

(5-1)、(5-2)說法之不同，黃典誠因略見《博雅音》中輕重唇有混切現象，遂謂與《切韻》相同，兩者未分立，其判斷方式似乎太過主觀；丁鋒則討論稍詳，他自不同等第角度探討，發現輕唇三等字以重唇為反切上字者僅一例，比率較《切韻》、《廣韻》為低，因而推論《博雅音》中非敷奉已完全獨立（按：丁氏亦以為《切韻》三等唇音已分輕重兩類），然而丁氏推論之方式與一般學者的看法有異，其說因而仍有可商之處。所謂「唇音類隔」的型態，就類隔反切來看，不論早期或晚期，都以輕唇切重唇者為多，重唇切輕唇者絕少見（晚期尤其如此），^⑩即以丁氏所統計《切韻》、《廣韻》以重唇切輕唇的數目而論，《切韻》亦僅2次以滂切敷、1次以並切奉；《廣韻》則僅2次以滂切敷（按：丁氏所論《博雅音》明微未分立的看法應當可信，而一般亦以為《切

^⑩此種現象似乎尚未見有學者予以合理的解釋，竺家寧對《廣韻》中此現象云：「本來，類隔現象是反切上字與本字音變不一致的結果，……理論上說，反切上字或本字變成輕唇音的或然率應該是相等的，但在《廣韻》的唇音類隔中，只見本字不變（案：指仍為重唇音），而反切上字變為輕唇的例，這倒是一個很特殊的現象。（只有《切三》、《王一》有個「浮、薄謀反」的例子）。」（《聲韻學》頁219）

韻》明微兩母未分立，因此明微兩母實不當計入），則三書僅分別有1次、3次、2次以重唇切輕唇者，若謂《博雅音》非敷奉3母當自幫滂並分立，則《切韻》（《廣韻》）未嘗不可同樣看待，然而一般學者皆認為《切韻》之幫組與非組並未分化，原因即在從整體唇音來看，有許多輕重唇混切的例子，而非單純從重唇切輕唇的比率來判斷。今就丁氏書中重唇、輕唇互相混切數字統計如下（以反切而論，不計直音）：

	三 等 (重切輕)	三 等 (輕切重)	一 二 四 等 (重切輕)	一 二 四 等 (輕切重)	合 計	百 分 比
幫、非（作為上字73字次）	0	4	0	1	5	6.85%
滂、敷（作為上字71字次）	1	3	0	0	4	5.63%
並、奉（作為上字82字次）	0	8	0	4	12	14.63%
明、微（作為上字48字次）	0	7	0	25	32	66.67%

自上表而論，明微二母混用比例甚高，二者未分化當屬可信；而幫與非；滂與敷；並與奉三者之關係若何則頗難遽以論定，從數據上看，或許可以推測為已在接近分化完成之過渡階段！

(6-1)、(6-2) 馬重奇、任福祿兩家皆研究顏師古反切而結論不同，是因為判別資料態度不同的關係，說詳下文。顏師古是顏之推之孫，而顏之推是影響《切韻》成書的重要人物，^⑫師古家學淵源，所用切語應當是謹慎而合於實際者，任氏舉出顏師古改正《切韻》類隔切之證據，證明顏師古反切中幫滂並、非敷奉分立，其說應較馬重奇可信。

五、端組與知組

(1) 魏晉早期所留下的舌音類隔資料很少見，王肅、韋昭、孫炎均僅遺留下1、2條舌音類隔切資料。陸志韋〈古反切是整樣構造的〉云：「後世所謂類隔切，三家（按：指王肅、韋昭、孫炎）反切裏只有痕跡而已，……無從下結論。」

(2) 陸志韋〈古反切是整樣構造的〉：「（呂忱的反切中）類隔切也不多，端知等八母共89個反切中，只有7次類隔，……好像是在呂忱的方言裏，端和知大體上已經分化了，比徐（邈）切分得更清楚，當然不能作此解釋（按：指仍未分化）。」

按：端、知組混切所佔比率約7.9%弱。

(3-1) 陸志韋〈古反切是整樣構造的〉：郭璞反切中，舌音類隔在「端知八母104個反切中有26次，……那個時期，端系和知系混用，情況和《切韻》時期不同，兩系也許還無所謂類隔。」

按：端、知組混切所佔比率為25%。

(3-2) 陳亞川〈《方言》郭璞注的反切上字〉：「舌上聲母知徹澄與舌尖聲母端

^⑫見陸法言〈切韻序〉。

透定混切不分，合於「古無舌上音」之說。這兩組聲母在《廣韻》裏大體不混，只有少數類隔切，……在《方言》注裏兩組相混則是普遍現象。知組字常用端組字作反切上字。其中澄母字用定母字作反切上字尤為突出，11個字例（重一）中，用定母字7個（重一），用端母字1個，用澄母字3個。」日母與泥母也有類隔切，「可視為殘存現象印證『古音娘日二紐歸泥』說。」

按：依該文「《方言》注與《廣韻》反切上字比較表」統計，《方言》注聲母屬端透定的32個字中，全用端透定母為反切上字（又按：此在其他各書各家反切中亦屬常態）；而聲母屬知徹澄的22字中，用知徹澄的有11字，用端透定的10字，兩者比例相當，故陳氏以為郭璞反切端知組不分（端、知組混切所佔比率總計約18.5%）。

（4-1）陸志韋〈古反切是整樣構造的〉：「王三端知八母共521個反切，類隔的28（其中泥和娘共116，類隔8），徐（邈）切179，類隔42（其中泥和娘共16，類隔8）。這些數字不能直接相比，但是徐切裏類隔的次數比較多，那是顯而易見的。徐切裏娘娘二母真可以說是混而為一了，可惜出現的次數太少，難以確斷。端透定和知徹澄好像已經有分別，特別是定和澄，一共84次中只有7次類隔。」但是在附註中，陸氏又說：「端知分化是一個長時期的過程，因此可以懷疑徐切裏，二者完全沒有分化。」

按：「王三」端、知組混切比率約5.4%，「徐邈」端、知組混切比率約23.5%。

（4-2）蔣希文〈徐邈反切聲類〉：「中古舌音八類，在徐邈反切系統裏實有四類。其中端：知；透：徹；定：澄互為反切上字，但有分組趨勢。……另外，娘泥日三紐不分。」

（5）周祖謨〈魏晉音與齊梁音〉：端透定跟知徹澄《切韻》裏分為兩類，在漢代中分別不顯著。晉代《字林》裏略有分別，間或有以知徹澄字跟端透定字互切的例子，這種情形在郭璞、徐邈以及陳隋間人所作的音義書也都不乏其例。不過顧野王《玉篇》裏的反切用字卻分為兩類。根據這種情況可以推想端透定從魏晉以後有些方言已在逐漸分化。

周祖謨〈萬象名義中之原本玉篇音系〉：《萬象名義》反切用字分為都竹他丑徒除六類，都他徒三類相當於端透定，竹丑除三類相當於知徹澄。惟都與竹類、他與丑類、徒與除類尚有互切者。互切之例雖多於唇音一組，但分用數量極大，未可因有少數例外而不辨其界畫。其中都類與竹類之間，以都類字切竹類字者為多；徒類與除類之間，亦以徒類字切除類字者為多。惟他類與丑類之間，皆以丑類字切他類字。又：泥娘為一母，未分化。

（6）王力〈《經典釋文》反切考〉：直到七世紀，端系二三等字還沒有分化為知系，《經典釋文》的反切可以作為有力的證據（按：指混用情況多）。「《經典釋文》時代，舌頭、舌上不分可以完全肯定。」

（7-1）李榮《切韻音系》：端、知兩組雖然切語上字大體上是混用的，不過也有對立的地方，所以端知無可強合。

（7-2）陸志韋〈古反切是整樣構造的〉：「王三（按：指宋濂跋本唐寫本王仁昫

《刊謬補缺切韻》)……類隔切很多。端知類隔，……不算泥娘混用的，還有十六、七次。七八世紀的人不像會造出這樣的反切來。隋唐反切常因襲六朝，王仁昫『刊謬補闕』，但是對這樣不合時代的反切好像滿不在乎。」

(8-1) 黃典誠《曹憲博雅音研究》：舌頭舌上跟《切韻》一樣還有類隔的情況。

(8-2) 丁鋒《博雅音音系研究》：《博雅音》仍存舌音類隔殘餘，兩組混切比例，端知12.1%；透徹5.1%；定澄3.9%；泥娘6.8%；合計6.6%。可見《博雅音》雖舌頭舌上分化未盡卻已成大局。

(9-1) 馬重奇〈顏師古《漢書注》反切考〉：舌頭舌上分立，澄定混用。

(9-2) 任福祿〈顏師古漢書注舌音唇音反切聲類研究〉：舌頭音端透定泥和舌上音知徹澄娘分用井然無一例混切；娘母完全獨立。這表明早在初唐時期舌上音知徹澄娘就已從舌頭音徹底分出，王力說是在唐代中期，顯然是不對的。

(10) 周法高師〈玄應反切考〉：將端知、透徹、定澄、泥娘各紐併為一類，但又云：「端系和知系，玄應大體分立，但小有混淆；今仍於一類下分列兩支。」

(11-1) 王力《漢語語音史》：第四章「隋—中唐音系」根據《經典釋文》、玄應《一切經音義》端組與知組混用的情形，認為隋唐的前期舌音還沒有分化為舌頭、舌上兩類，即還未產生知組。根據《晉書音義》的反切，天寶年間才由舌頭音分化出知徹澄三母（沒有分出娘母，娘母實際上是不存在）。

(11-2) 邵榮芬〈《晉書音義》反切的語音系統〉：《音義》端、知兩組聲母也有一些混切，但混切只限於端知和泥娘，這種情況也和《切韻》約略相似。《音義》、《王三》端組知組的混切比例都不到百分之五，既然《王三》端、知兩組聲母已經分化，那就應該認為《音義》端、知兩母也已經分化。

(12) 邵榮芬〈《五經文字》的直音和反切〉：和《廣韻》沒有什麼不同（案：《廣韻》端組、知組分立）。

(13) 謝美齡《慧琳一切經音義聲類新考》：舌頭舌上分立，除被切字為知母（共50字）以端母為反切上字者有15次外，其他類隔切極少。泥娘混用的例外只佔全部的百分之4，兩者也分立。

(14) 張慧美《朱翱反切新考》：舌頭舌上分立。

謹按：研究上古音的學者有「古無舌上音」之條例，舌上音諸母由舌頭音分化是後來之事。至於分化之時期，陸志韋對呂忱、郭璞、徐邈反切中端組和知組分合的情形，基於遺留材料不全，採取比較保留的態度，並未強下斷論，語意也表現得模稜兩可。其中值得我們注意或可以大膽假設的是呂忱的反切中，似乎透露某些方言端、知組已開始有分化的現象，陸氏原亦如此推測，但是大概基於後來的郭璞、徐邈反切端、知組混切仍多，陸氏因此又依照語音演變規律否定了前種可能性。整體而言，魏晉南北朝處於端知組分化演變的時期，陸志韋云：「端知分化是一個長時期的過程」，周祖謨云：「推想端透定從魏晉以後有些方言已在逐漸分化」，這種觀念應該比較符合實際情況。下至隋唐，據諸家研究成果，端知組分化似乎已是大勢，但陸志韋認為「七八世紀的人不像

會造出（端知類隔）這樣的反切來。」他的看法是隋唐反切常因襲六朝，因此類隔切的現象並不代表實際語音如此，這雖然是比較嚴謹地看待材料的態度，值得學者參考，但端知類隔切「不合時代」的說法又未免太涉主觀，忽視了其間存在的方言差異，例如現代閩南語舌上音往往仍念舌頭音，即是保留古音型態，在隋唐時代某些方言中當然更可能仍然端知組不分。

六、精、照二互用

(1) 陸志韋〈古反切是整樣構造的〉：「後世所謂類隔切，三家（按：指孫炎、王肅、韋昭）反切裏只有痕跡而已，……無從下結論。」

(2) 周祖謨〈魏晉音與齊梁音〉：照組二等庄、初、崇、山（生）四母古音讀如精清從心。在晉代，不同的方音不盡一致。在現存的《字林》反切裏莊母、山母都不與精組相混，惟有崇母字以從母字為切者。在郭璞《方言注》裏多以精組字切莊組字（原注：郭璞是山西聞喜縣人，這代表他個人的方音莊組還沒有從精組分化出來獨立為一類）。由此可知方音有不同。到梁代，顧野王作《玉篇》雖然莊組不與精組同類，但也有精莊互切的例子，這說明精莊兩組讀音還是比較接近的。

(3) 陳亞川〈《方言》郭璞注的反切上字〉：「正齒庄組聲母與齒頭精組聲母有相當一部份字混切，例如……，精庄混切的現象是《方言》注反切上字的一個重要特點。雖然《廣韻》裏也可見到土（崇）垢切鰕（從）這樣的類隔切，但只不過是殘跡而已。（《方言》注）精庄混切與古音「『照二（庄組）歸精』說相合。」陳氏因此將庄初崇生與精清從心並為一類。

按：依該文「《方言》注與《廣韻》反切上字比較表」統計，《方言》注聲母屬精組的31個字中，用精組作反切上字者27次，用庄組者3次；聲母屬庄組的11字中，用精組及庄組作反切上字者各5次，混切總比率約19%。

(4-1) 陸志韋〈古反切是整樣構造的〉：精、照二類隔在王三只留下一些殘跡，徐邈反切中卻有若干個，但陸氏推測徐切裏精和照二已經分化，理由是徐邈這些反切可能是沿襲了更早一個時期的舊切。「精和照二的分化出在端和知分化之前……。總的說來，從郭璞以至陸法言，三個世紀之中，……聲母上的變動，出在精和照二的分化，和後一時期的端和知的分化。」

(4-2) 蔣希文〈徐邈反切聲類〉：據蔣氏統計，徐切中有關中古庄母者14音例，其中4字與精組互切；有關初母者4音例中，1字與精組互切；有關崇母者12音例，7字與精組互切；有關生母者21音例，9次與精組互切。蔣氏認為：「中古庄初崇生四紐正處於演變階段，還不能和精組字畫分開來，……在徐邈的反切系統裏，中古的庄、初兩紐基本上可以從精、清兩紐分出；崇、生兩紐和從、心兩紐分不開。為了整齊畫一，我們把庄初兩紐也附寫在精從兩紐下面。」

(5) 王力〈《經典釋文》反切考〉：精系與庄系混用情況罕見，《釋文》時代，

精系和庄系仍應分開。

(6-1) 黃典誠〈曹憲博雅音研究〉：精組和莊組跟《切韻》一樣，還偶而有類隔的情況。

(6-2) 丁鋒《博雅音音系研究》：《博雅音》相混17例，只佔精莊二組反切總數的3.8%，二類分化已經完成。

(7) 馬重奇〈顏師古《漢書注》反切考〉：精系與庄系混用，這是古音遺留下的痕跡。

(8) 周法高師〈玄應反切考〉：精、照二分立。

(9) 邵榮芬《晉書音義反切的語音系統》：精莊兩組混切不多，是古反切遺留。

(10) 邵榮芬〈《五經文字》的直音和反切〉：兩組無互切者。

(11) 謝美齡《慧琳一切經音義聲類新考》：精、照二分立。

(12) 張慧美《朱翱反切新考》：精莊分立。

謹按：照二組古音歸精組也是上古音的條例之一，由上列諸家研究所示，至少在隋朝時期，精組和照二組的分立已經完成，而且完成進度應比端知組的分化稍早，所以《切韻》和《廣韻》儘管仍有不少唇音和舌音類隔切，但精組與照二組混切的例子，卻已很少。處於上古音和隋唐音之間的魏晉南北朝則是精和照二兩組分化的演變期，因此兩組聲類的分合在方音中不盡一致。徐邈的反切中，照二系字用精系作反切上字者高達百分之41（依4-2蔣文統計），從比率來看，似乎兩者當合，但陸志韋認為徐邈這些反切可能是沿襲了更早一個時期的舊切，所以將之分立，因此這些反切的性質究竟是屬「舊切」或徐邈實際方音系統？影響了兩組聲類是分或合的判斷！陸志韋並沒有提出客觀的證據證明那些反切是屬於「舊切」，說服力並不夠堅強！退一步說，如果陸氏也能完整統計出照二系用精系作切語上字者竟高達四成（而非僅印象式地比較、觀察），則其結論是否仍是堅持兩組聲類分立，不免引人遐思！

七、照二組與照三組

(1) 周祖謨〈魏晉音與齊梁音〉：《字林》裏照（三）組字的反切類別很清楚（以照三切照三），跟《廣韻》相同。

(2) 周祖謨〈萬象名義中之原本玉篇音系〉：《萬象名義》分照二、照三組，與《廣韻》同。

(3-1) 黃典誠《曹憲博雅音研究》：《切韻》照二與照三疆界分明，《博雅音》完全一致，只有一個帥字，作升芮反。帥屬照二生母，升為照三書母，這是照系不分二三等的孤證。由此可見，照系二三等的混合，隋唐之間已經有其先兆了。

(3-2) 丁鋒《博雅音音系研究》：《博雅音》莊章混切（2例），已開後來知章莊合流為一的先聲。

(4) 周法高師〈玄應反切考〉：照二照三分立。

(5) 邵榮芬〈《五經文字》的直音和反切〉：兩組無互切者。

(6) 謝美齡《慧琳一切經音義聲類新考》：照二照三分立。

(7-1) 王力《漢語語音史》：第五章「晚唐—五代音系」：朱翱反切中照二與照三分立，反切上自不雜混。

(7-2) 張慧美《朱翱反切新考》：被切字屬照二、照三母而各用本紐字為反切上字（正常不混）者高達百分之98，照二、照三互切者約百分之2，照二、照三當分。同法統計，穿二、穿三不混切者約百分之99.1，穿二、穿三當分。審二、審三不混切者約百分之97，穿二、穿三當分。但床二、床三、禪紐三母混切情形約佔全部的百分之31，因此將三組合而不分。

謹按：中古照二系與照三系上古音分屬不同來源，這是陳澧以來學者們共同的認識，由上可知，魏晉以來的反切資料，不論運用比較法或系聯法，照二和照三系也一直絕少瓜葛。現代學者普遍認為以《切韻》為代表的中古音，照二和照三是兩種不同的聲類，到中古後期(可以30或36字母為代表)才合流為一類，但事實上恐非如此，說見下文！

八、從母與邪母

(1) 周祖謨〈魏晉音與齊梁音〉：從母跟邪母在《字林》裏分別比較清楚。但在梁代以後，如顧野王原本《玉篇》多以邪切從，從邪不分，《經典釋文》、《博雅音》也是如此。《顏氏家訓》說南人「以錢為涎」、「以賤為羨」（錢賤是從母；涎羨是邪母），是有從無邪，邪母讀同從母。

(2) 周祖謨〈萬象名義中之原本玉篇音系〉：《名義》中以邪母字切從母字者頗多，間亦有以從母字切邪母者，可知顧野王原本《玉篇》從母邪母為一類。

(3) 王力〈經典釋文反切考〉：「另有一些情況是還不能完全肯定的，需要他書作為佐證，才能確定……。」其中包括「從邪混用」。又判斷說：「《釋文》時代，恐怕從邪已經分立。」

王力《漢語語音史》：「在《經典釋文》反切中還有神禪混切、從邪混切、于喻（四）混切等情況，因為與《切韻》相差太大，疑是方言現象。」

(4) 丁鋒《博雅音音系研究》：從邪不分，從母不切邪，邪母混入從較多（比例27.8%）。

(5) 周法高師〈玄應反切考〉：「玄應音和《切韻》音接近的程度，除了《切韻》系的韻書（如《唐韻》、《廣韻》）以外，沒有一項材料趕得上牠。聲母方面，和《切韻》大體相同，就是現代方言極不規則的從、邪；床（船）禪四紐，都大體和《切韻》一致。」

(6) 馬重奇〈顏師古《漢書注》反切考〉：從邪混用。

(7) 龍宇純師〈例外反切的研究〉：「從以上15例，可見從邪二母之混用不會是不經意的疏忽。而且我們還可以發現：15例中牽涉到《全王》的有13個之多。……15例

有3個與陸（法言）氏有關，12個是王仁昫增補出來的。……根據《顏氏家訓》的說法，北人是分從邪的，似乎不應該有這種情形；或者此3事直接與蕭該有關（按：蕭該是南人）。王仁昫的籍貫不清楚，但他為『刊謬補缺切韻』時正在『朝議郎行衢州信安縣尉』任內。或者我們可以說，因為他習慣了會稽話，而獨多此從、邪不辨的反切。」

(8) 邵榮芬〈《晉書音義》反切的語音系統〉：從邪兩母只有幾個反切，談不上混併。

(9) 邵榮芬〈《五經文字》的直音和反切〉：兩母僅1次互切。

(10) 張慧美《朱翱反切新考》：從邪不混的比例高達百分之98.3，從邪當分。

謹按：漢語齒頭音在上古當即具有精清從心邪五母，且並四類（四等）韻俱全，¹⁵至中古《切韻》系韻書表現的聲母系統仍是從、邪兩母分立，至於上列其他諸音系從、邪或分或合頗不一致，當是方音發展歧異所致。

九、床三與禪三

(1) 周祖謨〈魏晉音與齊梁音〉：床禪兩母古音似為一類，因方音之不同而演變。《字林》床禪不分。梁陳之間，南方語音大都床禪不分，顧野王原本《玉篇》以禪母字切床母字，陸德明的《經典釋文》、隋代曹憲的《博雅音》和釋智騫的《楚辭音》都是如此。顏之推在《家訓》裏講到當時南北語音的差別時也曾說南人「以石為射」、「以是為舐」（見《音辭篇》），「石、是」屬禪母，「射、舐」屬床母，顏之推說南音如此，則北方有些地區或有床禪之分，《切韻》分床禪可能是根據北方方音而定。

(2) 蔣希文〈徐邈反切聲類〉：屬於中古常（禪三）母的共19個例字，其中7個用常母注音同時又用章、昌、船、書、澄等母字注音；6個字僅用章、昌、定、澄等母注音；被切字與反切上字（直音）都屬常母的只有6個，佔全部三分之一弱。「以上情況說明，中古常紐字在徐邈反切裏分佈的極為零亂，涉及到中古9個聲紐，無法構成一個單獨聲類。而且和常紐互切的一般僅限于塞音、塞擦音，而且大部份字是濁音。周祖謨《禪母古讀考》斷定船、常兩紐古代同濁塞音，似可依信。現採用李方桂先生的辦法把常組附于船紐。」

(3) 周祖謨〈萬象名義中之原本玉篇音系〉：《名義》反切上字只有禪母一類字，而無神母。凡今本《玉篇》及《廣韻》神母字，《名義》皆以禪母字為切。

(4) 王力《漢語語音史》：第三章「魏晉南北朝音系」：「由南北朝某些方言神（按指：床三）禪（按：指禪三）混合的情況可以看出，照穿神三母已經由塞音變為塞擦音，因為塞擦音和擦音相近，才容易相混。」

(5) 王力《漢語語音史》：「在《經典釋文》反切中還有神禪混切、從邪混切、

¹⁵參龍宇純師〈上古音芻議〉，頁353-354。

于喻（四）混切等情況，因為與《切韻》相差太大，疑是方言現象。」

（6）丁鋒《博雅音音系研究》：船常不分。常母自切40次，船自切7次，常混船4例占常母切數9.1%；船混常6例，占船母切數46.2%，船母獨立性差，與常母混雜。

按：船、常二母出現計57次，兩者混切10次，占17.5%。

（7）周法高師《玄應反切考》：「玄應床（船）與禪紐之劃分，大致與《廣韻》同，二紐不相混淆。」

（8）龍宇純師《例外反切的研究》：「床禪相混據顏之推所說也是南方語言系統的不同。床與禪的關係同從與邪，在理論上講，其背景似乎應該是一致的。」

（9）邵榮芬《晉書音義反切的語音系統》：遠在《音義》之前，各家反切常、船兩母往往有參差，往後這種現象就更為普遍。《音義》常船混切只有一例，並未混併。

（10）邵榮芬《五經文字》的直音和反切：兩母僅1次互切。

（11-1）謝美齡《慧琳一切經音義聲類新考》：以禪切床三的有70次；以床三切禪的有29次，共99次例外切音佔所有床三（167次）、禪（400次）母字的17.5%，床三、禪兩母通淆互切，比例相當大，兩者合併為一類。

（11-2）蔣希文《經典釋文》音切的性質：慧琳《一切經音義》神禪兩母分立。

（12）王力《漢語語音史》第五章「晚唐—五代音系」：「塞擦音缺濁母，從邪合流，床神禪合流，自成系統。絕不是偶然的，現代吳語正是這種情況。」

謹按：床三與禪三於上古音系及中古音系是分或合，在學界都存有不同的看法。然主張上古時床三禪三並為一母者，不容易說明其後來之分化條件，因此上古音似以兩分為宜；^⑭魏晉之後諸音系床三、禪三或分或合，當亦是方言歧異現象。

十、匣母、喻三

（1）周祖謨《魏晉音與齊梁音》：《字林》裏有以于（喻三）切匣母的，以于切匣母說明匣于為一類。梁陳之間顧野王《玉篇》匣于不分，陸德明《經典釋文》、曹憲《博雅音》、智騫《楚辭音》都有匣于相通的例子。

（2）陳亞川《方言》郭璞注的反切上字：《方言》郭璞注中有4個反切的上字用云母，其中1或2個是云匣混用，兩者混切和古音「喻三（云母）歸匣」說相合。

（3）蔣希文《徐邈反切聲類》：蔣氏系聯徐邈反切所得的聲類，其中有胡類（原註：相當於《廣韻》匣紐）、于類（原註：相當於《廣韻》云、俟紐^⑮）。又云：「在徐邈反切系統裏，屬於中古見系和影紐的字一般都用本紐字作反切上字（直音）。……值得注意的見紐和匣紐有不少互切的例子。俞敏先生認為中古匣紐字有部份是來源於古代

^⑭參龍宇純師《上古音芻議》，頁353。

^⑮蔣氏云：「徐邈反切屬於中古俟紐的，僅有一個字：「俟」音矣，只能附入云紐。」

見紐的，在徐邈反切系統裏還看到一些跡象。」（蔣氏並未提及匣、于的關係，揆其意當以徐邈反切匣、喻三分立。）

（4）羅常培〈《經典釋文》和原本《玉篇》反切中的匣于兩紐〉：《經典釋文》裏在《廣韻》應屬匣、于兩紐的反切上字，雖然大體上自成系統，可是彼此間常有錯綜的關係。原本《玉篇》裏的匣于兩紐比在《經典釋文》裏還混亂的厲害。可以說，從五世紀末到六世紀末匣于兩紐都有混亂的現象，而且時代越早混亂的越厲害。「我對於《切韻》裏匣于兩紐的關係，贊成曾運乾拿于紐當作匣紐細音的說法。^⑩」

（5）王力〈《經典釋文反切考》〉：（匣于混用），《釋文》時代，匣于同紐則是合於事實的。

（6）黃典誠《曹憲博雅音研究》：喻母只有四等，三等還是匣，也與《切韻》的區別一樣。

（7-1）周法高師《玄應反切考》：「喻（云）和匣相通的例，曾運乾……皆有文論及。從玄應的切語也可以看出他們的關係來。」

按：玄應反切中喻三和匣母有少數混切現象。

（7-2）蔣希文〈《經典釋文》音切的性質〉：玄應《一切經音義》匣于分立。

（8）馬重奇〈顏師古《漢書注》反切考〉：匣于影三母混用。

（9）邵榮芬〈《五經文字》的直音和反切〉：匣于兩母無互切者。

（10）謝美齡《慧琳一切經音義聲類新考》：匣、喻三、喻四分立。

（11-1）王力《漢語語音史》第五章「晚唐—五代音系」：在朱翱反切中，匣母與喻三、喻四合流，和現代吳語相符合，這恐怕是方言現象。

（11-2）張慧美《朱翱反切新考》：匣母、喻三、喻四當合。匣母與喻母（廣義喻母，含喻三喻四）混切的有55字，約佔百分之6.4，因為55字的量已算很大，所以不能視為例外，因此「覺得匣、喻母當混」。但又注云：「從另一個角度看，我們也可以假設匣、喻當分。因為在反切系聯上，匣喻還是可分的。」

謹按：上古音聲類有「喻三古歸匣」之條例，中古喻三在上古本和匣母是同一聲母，分化是後來之事。由上列諸音系可見，兩母之關係一直到唐初仍很密切，其後可能因方音關係而或分或合。但蔣希文〈徐邈反切聲類〉分列匣母、喻三，以徐邈所處時代而論，參照其前後期諸家情形，徐邈時匣、喻三兩母是否已清楚劃分頗令人感覺可疑，當再重新就徐邈反切資料詳考。

十一、通行研究法之檢討

由上面所述之諸家研究成果，我們不難發現：在反切材料相同的情況下，部份學

^⑩按：見曾運乾〈《切韻》五聲五十一紐考〉，《東北大學季刊》第一期，頁十四。

者對個別聲類分合的判斷有時卻是相違的！^⑭不僅如此，甚至對於整個階段聲母演變的趨勢也有相左的看法，例如周祖謨在〈魏晉音與齊梁音〉一文中說：「魏晉時期的聲母類別開始逐漸趨向於接近《切韻》。」但是陳亞川在〈《方言》郭璞注的反切上字〉一文中，由於分析郭璞的聲母系統是重唇輕唇不分、舌頭舌上不分、精照二不分、匣喻三不分，因而認為：「《方言》注反切的聲母特點對於我們認識漢語語音演變有下列重要意義：〈一〉從郭璞注《方言》到陸法言作《切韻》，雖然不到三百年時間，但語音變化還是比較顯著的。如果郭注反切確能反映東晉語音情況的話，那麼就聲母而言，這時期的語音系統距離以《切韻》為代表的中古音系較遠，而與上古音靠近，端知、精庄混切這一情況就是明證。」又如蔣希文在〈徐邈反切聲類考〉一文也因徐邈的26類聲母中輕重唇不分、舌頭舌上不分、精照二不分、以邪不分等現象歸結：「總的看來，徐邈反切所反映的聲類系統和《說文》諧聲系統反映的聲類比較接近。」^⑮類似上述分歧的看法難免會使人感到迷惑，並且也顯示了學者們對古代語音系統的研究成果仍存在著相當大的歧異，因此我們有必要對導致歧異的因素加以探討。

在相同材料之下，卻讓研究結果有所不同的原因，主要是牽涉到學者們面對材料的處理方式、態度與研究方法嚴謹與否：

(1) 早期的反切資料來源主要有兩類：其一是字書、韻書中的反切；其二是訓詁典籍中的反切，例如「音義」書。這兩類書的性質本有不同，前者主要即用反切注音以為識音或詩文押韻之用；後者除注音外，也可能有其他特別作用，例如明訓詁、破通假等。但它們的反切卻同時隱藏著一種問題：那些材料群中恐怕都不免包含著更早期的反切資料或者是方音的成分，特別是音義書中的反切，因為跟訓詁有密切關係，而漢魏六朝的經師很重師承，因此那些表現經師讀經的反切，其音系性質是屬於「讀書音」，或單純是作者自己的母語系統，或者其中竟有存古、存異的成分，除非作者曾加以說明，否則是很難考察清楚的，在研究時若將所有資料一視同仁加以整合，就可能將存古、存異的音切或某些特殊方音與作者的實際語音混淆在一起。如果前者（古切語、特殊方音）在整體中只佔極少數，或許可以當作少數例外而不影響語音系統，但是如果比重大到某一程度，就足以影響到實際音韻系統推斷的正確與否。因此學者在面對這些複雜的反切時，理當事先做一番嚴謹的審訂工作，但是這類工作一方面不容易作，一方面耗費時日，所以就前人研究情形來看，在資料的審核上，的確仍有不少不如人意之處。

其次，個別學者判斷資料的態度也往往不一致，比較嚴謹的學者對可能有爭議之處會採取保留的方式，例如陸志韋處理徐邈的舌音類隔反切資料時，面臨一個難題：從現存數量看，類隔反切為數不少，照一般看法，可以解釋為兩組未分化，但由定澄兩母出現84次中只有8次類隔等情況來看，陸氏又傾向主張兩組分立，在兩難的情況下，陸氏說：「端知分化是一個長時期的過程」，又說：「在一部著作裏，哪些類隔切是承繼舊

^⑭例如幫組非組的(5-1)與(5-2)、(6-1)與(6-2)；精組照二組的(4-1)與(4-2)；床三與禪三的(11-1)與(11-2)等。

^⑮按：學者以為諧聲系統通常反映的是上古音。

切的，哪些是切合當時當地的語音實際的，實在無法確定。端知類隔的現象也只能這樣地去瞭解它。」又說：「徐（邈）切多類隔，反映了當時的語音實際，但是又可能是保存了一些魏晉舊切。」最後並沒有勉強作出明確的結論來。相對於陸氏的嚴謹，有一些學者對材料是否適當的問題就沒有那麼在意，例如王力在〈《經典釋文》反切考〉一文中所運用的材料實際上是未經整理的（可能混合陸德明本身和古代經師傳下之音切於一體），加以又非用系聯法而僅用比較法（其缺點詳下文），因此所判斷的音韻體系就相對的比較不可靠，或者至少說可能不是陸德明自己的實際語音系統。又如任福祿研究顏師古《漢書注》舌音和唇音的反切，得出的聲類特點是輕唇與重唇分立、舌上與舌頭有別，他並進而批評馬重奇〈顏師古《漢書注》反切考〉一文中「輕重唇不分；（舌頭舌上分立，）澄定混用」的結論不可信，所質疑的即是馬氏運用《漢書注》中「又音」資料之不當，任氏說：「在用系聯法考定某一音系時，一般地只能取正音，不能取又音，一旦加進又音，就不會得出符合實際的結論。特別是《漢書注》中又音繁多，參差交互，更應注意這一點。」又說：「一旦加進又音，就會導致所考音系的混亂。」他所質疑的意見是很中肯的，然而我們卻發現這種對資料不加審訂或選擇資料不嚴謹的態度與方法，仍然在不少學者的論文中存在著，因此其結論的可信度就不能使人無疑了。

(2) 如果反切的數量夠多，可以用系聯法整理出各組聲類，對於因反切上字混用而產生糾葛的聲類，則輔以統計法以判斷兩類（組）該分或該合，這是比較全面、科學的方法，也似乎是較理想而能達到比較正確結論的方法。但遺憾的是，在大部份現有研究中，學者往往沒有在文中詳列系聯結果或交代統計數字及比率，因此對於有混切糾葛的地方，後人想運用前人研究的現成材料時，就無法有足夠的訊息或證據。例如周法高師於早年著作〈玄應反切考〉「聲類考」之凡例自言分類方式：「二組切語，大體可分，小有混淆，則於一類之中分為二支。」但周師之語意稍嫌不明確，容易導致誤解！如果「大體」的數據佔絕對優勢，與「小有」在比率上有極大的懸殊差距，那麼依一般情況判斷為兩者分立，學者大概不會有異議；因此其「二組切語，大體可分」一語，依語意及部份學者實際作法通常即將兩類視為分立，但因為其間「小有混淆」，所以周師於該文中仍將「二支」合為一類，如此，則正確分類究竟是分立或合流？就不很明確而易引起誤解。由於周師文中並沒有附以數據之證明，讓我們有可以據以判斷的依據，因此只能由周師該文其他地方推知。以幫組和非組關係為例，周師在玄應反切「聲類考」中即以「二組切語，大體可分，小有混淆，則於一類之中分為二支。」來處理幫和非組關係，而另據該文提及：「玄應音和《切韻》音接近的程度，除了《切韻》系韻書（如《唐韻》、《廣韻》）以外，沒有一項材料趕得上牠。聲母方面，和《切韻》大體相同。」周師對《切韻》中唇音類別的看法一直是輕重唇不分，¹⁹因此可以確定他對玄應反切唇音之分類也當是輕重唇不分。然而丁鋒在《博雅音系研究》一文所列中古聲母系統比較表中，關於玄應音所依據的正是周師之文章，但對唇音之看法卻是輕重唇兩組雖「

¹⁹ 早期如〈古音中的三等韻兼論古音的寫法〉，稍晚如〈論切韻音〉、〈論上古音和切韻音〉等文皆如此。

有互切，但音系聲類仍從分」，這種結論實際上並未忠於原著，其原因恐怕即是因為周師原著語意稍涉模糊因而產生的誤解。法高師晚年在東海大學指導的幾篇碩士論文，如張慧美君《朱翱反切新考》、謝美齡君《慧琳一切經音義聲類新考》等則已經非常重視統計法的應用，論文中都將正常切語和例外切語（混切）的比率統計出，一目了然，頗便於分析，因此取得不錯的成果，例如上述床三和禪三的分合問題，謝君據統計得出兩母混切比率相當大（17.5%），因此認為慧琳音系中兩母當合併為一類，所得結論即比蔣希文僅憑概略式印象得出兩母分立的結論來得可信！

如果統計之後有明確數據、比例，通常比較容易分析出結論；然而有時候，雖然有了明確具體的數據，但是混切比率要高到如何才算合併？低到如何才算分立？往往使人難以抉擇，學者的處理方式也因此頗不一致。大致上言，似乎以近於百分之十為分界，低於此的，學者多認為分立，高於此的則多認為合流。但是情形也不能一概而論，例如上述張慧美君《朱翱反切新考》中對匣、喻三、喻四的分合即陷入不能確定的狀況。因此，統計法似乎不是萬靈丹，在碰到難以抉擇的情況下，恐怕仍需運用其他相關佐證資料或方法（如比較法等），才不致陷於舉棋不定的窘況！

(3) 如果反切的數量少，則使用系聯法的意義不大，成果也將可疑。因此學者們只能用比較法，但是這種方法的準確程度更足以令人懷疑。如果能將所有反切中不混的和混切的用統計法作個對比，或許數據還有參考價值（但實際上數據如非絕對的懸殊，則該判斷為分立或合流仍將陷入兩難之境）。反切數量實在太少時，謹嚴的學者或許還會有所保留地說「無從判斷」；但有的學者則可能產生以偏概全的弊病，只挑選出少數「例外的反切」而大膽做出結論，另外那些足以造成不同結論的「正常反切」卻刻意遭到忽視了。如此所做出的結論，「自由心證」的成分太大，是否合乎事實當然也就值得懷疑。例如上述照二與照三組，黃典誠《曹憲博雅音研究》及丁鋒《博雅音音系研究》均僅憑一、二孤例即做出「照系二三等的混合，隋唐之間已經有其先兆了。」、「已開後來知章莊合流為一的先聲」之結論，恐怕是膽大而心未細的。

從反切資料中看出某種現象，學者通常拿它與前後期的聲類系統或聲母一般發展趨勢作比較以作判斷。例如陸志韋在〈古反切是整樣構造的〉一文統計呂忱的反切中端知等八母共89個反切，只有7次類隔，從數據上看，好像是在呂忱的方言裏，端和知大體上已經分化了，但因為在呂忱之後，郭璞的反切舌音仍未分化，因此陸氏判斷呂忱的聲類系統中舌音也尚未分化，這個例子由於合於發展規律，陸氏的推測或許是可以接受的。可是這種比較、推測也是要小心謹慎，否則主觀意念太強烈，往往會使真相受到蒙蔽，例如陸志韋在同上一文中說《王三》類隔切很多，並批評：「端知類隔……不算泥娘混用的，還有十六、七次。七八世紀的人不像會造出這樣的反切來。」這就未免太過主觀了。又如任福祿批評馬重奇〈顏師古《漢書注》反切考〉：「我們認為導致馬先生得出顏氏輕重唇不分（除明微外）這個結論的原因主要有兩點，一是就字論字，沒充分重視顏氏以音別義這個重要條例；二是以《廣韻》作為區分輕重唇音的依據，而《廣韻》本身就輕重唇音混切，所以很容易得出想要得出的結論。」其所論第二點正切中馬氏之

疏失。

但是上述諸現象只是處理材料或方法的問題，除此之外，還有一更大的問題卻是材料本身以及通行的研究方法所無法顯示出來的。自從陳澧運用系聯法系聯《廣韻》反切上字，得出36字母中正齒音：照穿床審禪五母，依反切系聯結果又可分為不相系聯的兩類聲母，即所謂「照二系（組）：章、昌、船、書、禪」、「照三系（組）：莊、初、崇、生（、俟）」，一般研究《切韻》系韻書的學者均奉為規臬，以為中古音之前期兩組分立，到中古後期的36字母時期才合併為一系，而一般研究魏晉南北朝字書、音義書反切資料的學者，所得結論竟也雷同，均將照二、照三分成兩類，究其原因，只因照二與照三系兩組不互作切語上字，兩者涇渭分明，畫然有別。但是這種由陳澧所創，似乎很科學的反切系聯法系聯所得的結果，果真就是當時聲母類別的真相嗎？是值得我們思考的問題。

宋代初期，通行的聲母類別是「36字母」，陳澧說：「36字母者，唐末之音也。」（《切韻考·外篇卷三》），又說：「字母之36字，必唐時五方音讀皆不訛，故擇取以為標準也。」（同上）王力也說：「我們不能輕視36字母，正如我們不能輕視平水韻一樣。36字母對於十世紀到十二世紀之間的聲母實際情況，基本上是符合的。」（《漢語史稿》）這種說法學者大概都能承認，而36字母中是不分照二、照三系的，就只是一組照系聲母。根據晚近發現的資料，如敦煌石室發現的「守溫韻學殘卷」（現藏巴黎），內有30字母（標題云：「南梁漢比丘守溫述」），是36字母的前身，也是不分照二、照三系。敦煌寫本中又有唐人「歸30字母例」，「這30個字母，經過研究，知道是守溫參照梵文和藏文的字母擬出來的。」²⁰又有在日本發現的唐代寫本《玉篇》殘卷（一般稱為「原本玉篇」），其卷首載有「切字要法」，「不知出自何時何人，列出三十對雙聲字，系統大致（與守溫30字母）相同，沒有用類名，或許更在守溫之前。」²¹也是不分照二照三系。以上這些都是目前所知漢語聲母實況記載的可貴資料，據此我們可以肯定，在唐末時，照系是不分照二和照三的²²。於是我們反過頭來比較上述運用系聯法或比較法（比較《廣韻》或《切韻》）研究聲母的各家結論：在與30字母時代相近或之前的聲母，學者們都認為照二照三分立；在30字母時代之後的如朱翱的反切，學者們也認為照二照三分立。那麼處於其間的30字母為何反而是照二照三合流而不分立？明瞭語音演變規律的學者應該是不會如此分析說：原本分立的照二與照三聲母，在唐末忽然合而為一，稍後又分立為兩系。然而如果照系在中古原本只是一類聲母，並無照二照三之別，為何兩類反切上字之間的關係會如此涇渭分明，不能互相系聯？龍宇純師在〈論照穿床審四母兩類上字讀音〉一文中曾提出多項理由和證據，力主照二、照三聲母原本無別，

²⁰董同龢先生《漢語音韻學》115頁。

²¹同上註。

²²又據學者研究，《韻鏡》、《七音略》韻圖原型之產生可溯自唐代，韻圖的產生時代且先於「守溫韻學殘卷」，而此二種韻圖亦不區分照二、照三！關於韻圖產生時代的問題，可參潘文國《韻圖考》，1997年，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照等四母分成兩類上字實際所表現的是韻母的對立（介音-e-與-j-的對立），並非二者聲母上有何不同。其後又在〈從臻櫛兩韻性質的認定到韻圖列二四等字的擬音〉、〈切韻系韻書兩類反切上字之省察〉等文補充證明此論點，其說噉然可信，讀者可參閱，茲不贅述。然而這種論證上的突破，卻不是系聯法、比較法與統計法等所能挖掘出真相的！

誠然，經由學者們對魏晉以迄五代字書、音義書反切的研究，我們已經可以粗略觀察當時聲類演變的趨勢乃至細節，但由於對反切材料使用是否慎重、研究方法是否嚴謹，以及反切系聯法、比較法本身具備盲點等因素之影響，現有學者的研究成果並不能使人全然滿意，因此我們在引用前賢研究結論前，恐怕仍然需先檢視其研究方法與過程是否足以採信，才不致人云亦云，自陷迷障。

參考文獻

- 丁 鋒 1995 《博雅音》音系研究 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王 力 1984 《經典釋文》反切考 《音韻學研究》第一輯 北京：中華書局
1985 漢語語音史 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任福祿 1993 顏師古漢書注舌音唇音反切聲類研究 《古漢語研究》3期
- 李 榮 1956 切韻音系 北京：科學出版社（台北鼎文書局1973）
- 周法高 1948 古音中的三等韻兼論古音的寫法 《史語所集刊》19本
1948 玄應反切考 《史語所集刊》20本
1984 中國音韻學論文集（〈論切韻音〉、〈論上古音和切韻音〉） 香港中文大學
- 周祖謨 1936 《萬象名義》中之原本《玉篇》音系 《問學集》（1979台北：河洛出版社）
1992 魏晉音與齊梁音 《語言文史論集》 台北：五南圖書
- 竺家寧 1974 廣韻類隔研究 《德明學報》2期
1995 聲韻學 台北：五南圖書（2版3刷）
- 邵榮芬 1964 《五經文字》的直音和反切 《中國語文》3期
1981 《晉書音義》反切的語音系統 《語言研究》1期
- 馬重奇 1990 顏師古《漢書注》反切考 《語言文字學月刊》9期（北京中國人民大學）
- 陳 澧 切韻考 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65）
- 陳亞川 1981《方言》郭璞注的反切上字 《中國語文》2期
1986 反切比較法例說 《中國語文》2期
- 陸志韋 1963 古反切是整樣構造的 《中國語文》2期
- 馮 蒸 1992 魏晉時期的類隔反切研究 《魏晉南北朝漢語研究》 山東教育出版社
- 黃典誠 1986 曹憲《博雅音》研究 《音韻學研究》第二輯 北京：中華書局
1994 切韻綜合研究 廈門大學出版社
- 張慧美 1988 朱翱反切新考 台中：東海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
- 董同龢 1952 全本王仁煦刊謬補缺切韻的反切上字 《史語所集刊》23本
1968 漢語音韻學 台北：文史哲出版社
- 蔣希文 1984 徐邈反切聲類 《中國語文》3期
1989 《經典釋文》音切的性質 《中國語文》3期
1992 整理反切的方法 《貴州大學學報》2期
- 龍宇純 1965 例外反切的研究 《史語所集刊》36卷1期
1981 論照穿床審四母兩類上字讀音 《中央研究院第一屆國際漢學會議論文集》

- 1983 從臻櫛兩韻性質的認定到韻圖列二四等字的擬音 《史語所集刊》54卷4期
- 1987 切韻系韻書兩類反切上字之省察 《毛子水先生九五壽慶論文集》 台北：幼獅文化
- 1998 上古音芻議 《史語所集刊》第69本，第2分
- 謝美齡 1989 慧琳一切經音義聲類新考 台中：東海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
- 羅常培 1937 《經典釋文》和原本《玉篇》反切中的匣于兩紐 《史語所集刊》8本1分